

我区出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细则

本报讯（首席记者 马哲）12月5日，记者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了解到，自治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近日印发《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细则》（2022年11月修订版）。新版《实施细则》共八章35条，从清单管理、“两库”建设、制定计划、实施步骤等方面作出具体规定，提出信用风险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措施，推动全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效能普遍提升，力促部门联合监管制度化和规范化水平迈上新台阶。

今年，自治区市场监管厅创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自治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由16个增加到29个，全区市场监管领域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新增59项，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新增12项，不断推进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和常态化。由自治区市场监管厅建设全区企业信用

风险分类管理系统，建立全区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指标体系，对全区企业按月进行信用风险自动分类。各单位参考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制定本部门差异化监管制度，由“平均”转为“精准”发力，提升违法线索发现率和查率。自治区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及上级文件规定，建立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根据规定动态调整并向社会公开，实行“清单之外无检查”，有效减轻企

业负担。统筹建立全区企业、个体工商户等检查对象名录基础库，各地、各部门按照属地和行业监管要求，建立本辖区、本行业的检查对象名录库，实行分级、分类和分领域动态管理。对接“互联网+监管”系统，统一建立全区具有行政执法资格人员基础库，实行动态更新和管理。各级联席会议办公室按照“不少于联合随机抽查清单的80%”要求，统筹制定本地区年度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并向社会公开。

工商银行宁夏分行 落实消防安全责任 排查治理隐患

本报讯（通讯员 陈新宁）近日，工商银行宁夏分行在全行集中开展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全面排查治理火灾隐患，坚决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

该行及时化解安全风险，消除安全隐患，不断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坚决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结合当前实际情况，积极开展消防宣传活动，广泛发动社会公众参与，普及火灾预防和逃生自救知识。组织员工观看消防安全警示教育片，参与“百万网民学消防法律法规”知识有奖答题活动，参加全民消防安全学习平台的线上学习，通过学习消防知识、了解火灾案例、观看警示教育片等方式，引导员工树牢消防安全责任意识，做安全“明白人”，提高消防管理能力。要求所辖各级机构组织对所辖范围内的办公与营业场所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摸清消防安全状况，对发现的隐患全部列出问题清单、责任清单，逐项制定时间表、明确责任人，定期照单对账、照单销账。全面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狠抓日常消防安全管理、防火检查巡查、消防安全评估、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火灾隐患整改等制度的落实，打牢火灾防控基础。

优化营商环境银川在行动

银川市政务服务协同管理进入“数字时代”

本报记者 张剑波

2022年，银川市建成覆盖市、县、乡、村四级的“数字体检中心”，依托政务服务效能监管平台和专网数据归集，应用“一体化在线服务能力体检报告”，以大数据为基础支撑，学习借鉴医学体检模式，在线政务服务督查考核变为“健康提醒”，从“治未病”的角度推动问题精准发现、短板有据可查、整改靶向施策，推进政务服务协同管理进入“数字时代”。

银川市审批服务管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对接联通自然资源、市场监管、人社、医保、公积金、住建、民政、发改、交通运输、水利、烟草、残联、税务13个厅局的34个专网系统，实现不动产、人社、公积金、税务、企业登记注册、企业各类经营许可证等120多万条办件数据按照国家标准统一归集，房产证、社保登记、公积金贷款、

工商登记、食品经营许可等群众办理频次高、范围广的事项实现办理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整体归集，为开发上线多部门、跨层级的在线服务能力多维度分析功能，开展“数字体检”奠定了大数据基础。银川市“数字体检中心”设置四大类26项检测项目的参考值，单项指标的健康状况分为极佳和欠佳两种类别。通过数字化评估优势强项和短板弱项，可科学公正评判部门、县（市）区政务服务能力水平，并针对督促整改。

银川市“数字体检中心”按照全国一体化平台建设要求，参照国家行政学院第三方测评量化指标，结合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中确定的线上政务服务工作年度目标任务，设置事项基础支撑度、办理成熟度、“好差评”服务满意度、电子证照

数据归集度四大类“体检项目”。通过账号分配，银川市各职能部门可通过效能监管平台“数字体检中心”按月生成本部门数据体检报告。所有检查项目结果数据与参考数值对比后，“健康状况”为欠佳的项目，系统将自动生成小节建议，提醒体检部门针对性地提升优化，实现问题精准定位、整改重点清晰，让使用者如同真实体检般，明确知晓提高健康指数的方式方法。为帮助体检者快速理解指标的计算方法，避免优化提升措施采用不精准、实施不恰当等问题，系统在体检备注中加载了指标详解功能，以弹窗形式，对每个体检项目指标的计算方式进行详细解释说明，降低了系统应用门槛，方便不同领域、不同行业的人员使用相关体检功能。

（上接01版）

八是保障社会正常运转和基本医疗服务。非高风险区不得限制人员流动，不得停工、停产、停业。将医务人员、公安、交通物流、商超、保供、水电气暖等保障基本医疗服务和社会正常运转人员纳入“白名单”管理，相关人员做好个人防护、疫苗接种和健康监测，保障正常医疗服务和基本生活物资、水电气暖等供给，尽力维护正常生产工作秩序，及时解决群众提出的急难愁盼问题，切实满足疫

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

情处置期间群众基本生活需求。

九是强化涉疫安全保障。严禁以各种方式封堵消防通道、单元门、小区门，确保群众看病就医、紧急避险等外出渠道通畅。推动建立社区与专门医疗机构的对接机制，为独居老人、未成年人、孕产妇、残疾人、慢性病患者等提供就医便利。强化对封控人员、患者和一线工作

人员等的关心关爱和心理疏导。

十是进一步优化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各地各校要坚决落实科学精准防控要求，没有疫情的学校要开展正常的线下教学活动，校园内超市、食堂、体育场馆、图书馆等要正常开放。有疫情的学校要精准划定风险区域，风险区域外仍要保证正常的教学、生活等秩序。

建设工程非法转包或层层分包 工人伤亡的用工责任主体是谁

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律师 吴翔 张艳



在建设工程领域，建设单位承包工程后常会转包或者分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自然人施工，该自然人又聘用大量建筑工人具体施工。此种情况下，建筑工人与承包单位不具有劳动关系，当建筑工人在施工过程中受到人身伤害时，能否被认定为工伤？承包单位是否需要承担责任？

【案情简述】

甲公司（承包人）承包了某公司（发包人）厂房建设工程，并将自己承包工程中的钢结构安装项目分包给自然人乙。自然人乙招用的工人丙在工地上干活时不慎从高处摔落受伤，经人社局认定为工伤。甲公司不服，向上一级人社局申诉

时应分包给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单位，从而避免对分包人招用的工人承担用工主体责任。

二是对自然人聘用的工人，在工地受到伤害时，救济途径有两种：一种是按照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依据民法典第1192条规定向接受劳务一方主张侵权责任赔偿；另一种是按照《工伤保险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第七条等规定，请求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建设单位承担工伤保险责任。

两种救济途径相较，侵权诉讼不需要仲裁前置，不需要工伤认定，但建筑工人对侵权行为、过错、损害后果、因果关系等事实负有举证义务。

侵权责任按照过错划分比例、赔偿数额一般低于工伤赔偿；用工主体责任救济程序

比较复杂，应当按照劳动争议处理程序。

但用工主体责任对工人的举证责任要求较低，仅需举证伤害事实和用工事实，用工主体责任不需要划分责任比例。

【律师建议】

通过本案，律师有两项建议：

一是在建设工程领域，对具有用工主体资格的承包单位，在对外分包工程

法庭上作虚假陈述贬低对方是否构成名誉侵权

系，甚至认为双方存在重婚罪的刑事犯罪行为。

2019年7月16日，范某丽因赵某某的财产继承问题与公婆发生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在一审、二审期间，范某丽多次在庭审中及再审申请书诉讼案由的陈述中，称崔某雪照顾赵某某时双方存在同居的不正当关系，传播二人重婚罪，并以具体言词载入了三级法院关于案情的认定中。崔某雪认为范某丽恶意诋毁自己的名誉，致使自己与丈夫的感情受到影响，令其精神上受到了很大的打击。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故将范某丽诉至法院，请求依法判决被告诉向其和丈夫公开赔礼道歉，在当地报纸上刊登公告，为原告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赔偿二原

告精神损害抚慰金1万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范某丽属于行为不当，但对原告不构成名誉侵权，故判决驳回原告的起诉。

（案例来源：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

【以案说法】

根据民法典第1024条“民事主体享有名誉权。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侮辱、诽谤等方式侵害他人的名誉权。名誉是对民事主体的品德、声望、才能、信用等的社会评价”的规定，被告是否侵犯原告名誉权，应当以被告是否对原告实施了侮辱、诽谤等方式，导致原告品德、声望、才能、信用等社会评价降低来判定。

被告范某丽的行为虽未被法院认定

为名誉侵权，但其行为确属不当，是错误的行为，应当受到道德谴责。

（丁宝平 钟玉珍）

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石嘴山分局

执法辩论促提升

本报讯（通讯员 胡睿）

近日，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石嘴山分局组织开展2022年交通执法业务培训暨执法业务辩论赛。辩论赛中，双方选手围绕“在行政执法过程中，对行政相对人以处罚为主还是以教育为主”展开激烈辩论。在自由辩论环节，正方从教育是对人思想的疏导，起到预见性、防患于未然的作用进行阐述；反方从对于那些明

知故犯、抱有侥幸心理的人处罚更有作用，警示意义更大的角度，据理力争。双方引经据典、旁征博引，灵活的思维和缜密的逻辑推理赢得阵阵掌声。“正反双方准备充分，论据翔实、唇枪舌剑，立意有厚度、论证有广度，攻辩有韧性、技巧有亮点，让论题的答案越辩越明，进一步提升了执法人员的应对能力、思维能力和表达能力。”该局相关负责人说。

消防演练筑牢安全防线

本报讯（通讯员 陈文静）

近日，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石嘴山分局执法五大队开展消防安全演练。

当日11时演练开始，模拟楼道着火，全体执法人员沿着安全路线有序撤离到安全点后，开始进行灭火器实操培训。安全员讲解了灭火器的

使用方法和发生火灾时的正确逃生方法，示范了正确使用灭火器的操作步骤，并指导执法人员逐个进行实操演练。



近日，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石嘴山分局执法五大队党支部联合分局机关第一、第二、第三党支部，开展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为主题的党日活动，引领党员干部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传承红色基因，推动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全体党员观看了党的二十大献礼宣传片《非凡十年》《新时代之声》，感受祖国发展变化，并围绕“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主题开展交流研讨。随后，全体党员参观了石嘴山市委党校中国共产党历史学习教育馆、自治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基地、石嘴山市保密教育实训基地。

本报记者 陈文静 摄

法报维权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王秉 校对 谢娟



国企改革中 如何界定企业资金性质

宁夏辅德律师事务所律师 赵江水 张玥

【案情简介】

被告人贾某某系原宁夏A公司（国有企业）副总经理。检察机关指控：贾某某利用其职务上的便利，在担任宁夏A公司副总经理、E处主任期间，安排职工以虚增工程量、虚增人工工资的方式，通过在E处干工程的施工队宁夏某技协技术服务部、西吉某公司工程套取工程款，作为E处的“小金库”资金使用；贾某某在与E处的领导班子成员口头商量后，决定并安排本处的劳资人员从“小金库”资金中支出共计495万元，给本处的职工发放了慰问金、操心费和奖励金，构成私分国有资产罪。

【辩护观点】

本案的争议焦点：E处“小金库”中的资金是否属于国有资产，该处使用该笔资金向职工发放福利奖金，是否构成私分国有资产罪？律师认为不构成此罪。

（一）E处职工从“小金库”中领取的款项是按劳取酬，按劳分配不是私分国有资产。在E处职工确实存在为技协提供劳务、技术、管理支持的情况下，该处理应根据全体职工的工作量，使用自有资金按劳分配。这种分配是建立在实际劳务支出基础上的按劳取酬，是将劳动者的积极性和企业经济效益相挂钩的一种奖励机制。

（二）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三）E处职工从“小金库”中领取的款项是按劳取酬，按劳分配不是私分国有资产。在E处职工确实存在为技协提供劳务、技术、管理支持的情况下，该处理应根据全体职工的工作量，使用自有资金按劳分配。这种分配是建立在实际劳务支出基础上的按劳取酬，是将劳动者的积极性和企业经济效益相挂钩的一种奖励机制。

（四）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五）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六）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七）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八）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九）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一）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二）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三）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四）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五）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六）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七）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八）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十九）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二十）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队套取的款项金额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二十一）本案涉及的国有资产部分，应当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或鉴定，并出具《国有资产确认报告书》，在缺少鉴定报告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明该部分资金中372.56万元的具体来源。检方指控E处利用施工